

楚雄彝族自治州精神病医院

楚雄州精神病医院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工程项目管理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受楚雄州精神病医院的委托，中科标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楚雄州精神病医院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工程项目管理”（项目编号：ZKBHYNZB2026-15）进行竞争性磋商。诚邀具备实施本项目能力，满足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编号：ZKBHYNZB2026-15；

（二）项目名称：楚雄州精神病医院服务能力提升项目工程项目管理；

（三）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四）预算金额：小写：¥954500.00元（大写：人民币玖拾伍万肆仟伍佰整）；

（五）最高限价：小写：¥954500.00元（大写：人民币玖拾伍万肆仟伍佰整）；

（六）采购需求：完成楚雄州精神病医院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工程项目管理，服务范围包括总体策划管理、勘察设计管理、报建管理、招采管理、工程造价管理、合同管理、施工准备阶段管理、施工阶段管理、竣工及移交阶段管理，具体详见“第五章项目需求及服务要求”；

1. 供应商按内容进行整体投标，不得缺项、漏项。

2. 服务地点：云南省楚雄州楚雄市阳光大道 344 号，采购人指定地点。

（七）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至项目所有服务完成止，具体服务时间以采购人确定为准；

（八）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成立，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类似的法定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1 供应商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纳入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列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及“中国政府采购网”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查询结果以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并将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

2.2 供应商须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第三方机构审计的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或损益表、现金流量表）（注：新成立企业提供情况说明书即可，格式自拟）。或可提供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银行存款证明或其他财务说明。或可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须同时提供专业担保机构经财政部门认可的证明文件。（备注：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提供上述任意一种证明材料）。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须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4.1 供应商须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 2025 年 4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的纳税情况相关证明材料；成立未满 3 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相关证明或相关情况说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材料；

4.2 供应商须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 2025 年 4 月至今任意 3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缴款证明；成立未满 3 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社会保险费缴纳证明或相关情况说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

记录：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财库〔2020〕46号文件，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必须为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企业、微型企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应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中其他未列明行业划型标准进行划型。

（三）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网络获取：

请于2026年4月8日至2026年4月15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一）地点（网址）：供应商可自行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cloud.com>）

//www.zcygov.cn/) 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获取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编制，本项目不发放纸质文件。

（二）方式：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方式（1）凡有意参加投标者，须在政采云平台办理数字证书（CA），并在政采云绑定数字证书（CA）后线上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其它采购资料。CA 申领链接：https://middle.zcygov.cn/ca/apply/list?_app_=zcy.sys，CA 申领后需登陆政采云平台完成数字证书（CA）绑定才可以使用，数字证书（CA）详见其办理流程；（2）按上述要求获取文件的供应商视为合法获取了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具备本项目的投标资格。

（三）售价：0 元。

注：云南本地供应商如之前已在云南 CA 在线数字证书办理网进行过注册并办理过企业数字证书（CA），直接绑定即可，无需重复办理（2022 年 1 月 1 日前办理的云南 CA 需到云南 CA 办理处进行升级）。外省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办理的其他 CA 可直接使用，无需重复办理。（2）按上述要求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视为合法获取了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具备本项目的投标资格。

四、响应文件提交

(一)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4月20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二) 提交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供应商应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响应文件上传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具体操作请下载附件“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操作指南”。

五、开启

(一) 时间：2026年4月20日14时30分（北京时间）。

(二) 地点：“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一) 开标方式：网上开标。

(二) 是否需要缴纳磋商保证金：否。

(三) 本公告在云南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yngp.com/>）上发布。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发布或转载的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四)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至项目所有服务完成止，具体

服务时间以采购人确定为准。

(五) 质量要求：执行国家、行业、省、市有关规范、标准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符合磋商文件规定。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一) 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楚雄州精神病医院

地 址：云南省楚雄州楚雄市阳光大道 344 号

联系人：井老师

电 话：13638772754

(二)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中科标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小康大道 600 号银河北庭 8 栋
11 楼

电 话：18287133673

(三)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田艳婷

电 话：18287133673

